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作为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药业”）面向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约定，现就康美药业“15 康美债”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2021 年 1 月 29 日晚，康美药业发布了《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康美药业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5,000 万元到-1,782,0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7,000 万元到-1,787,000 万元。康美药业此次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还本付息导致现金流紧张造成销售收入大幅下降。同时，康美药业对 2020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商誉、应收账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存货等计提大额减值（最终减值准备计提的金额以康美药业经审计年报为准）。

（二）受人力、时间等因素的限制，康美药业资产核查专门工作组仍继续在全国范围内推进包括存货在内的资产清查核实，受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的影响，预计该工作的进展和完成程度将对公司 2020 年度资产价值、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并可能造成相关涉及年度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

（三）若康美药业未来无法加快资产处置变现和债务重组，或者无法投入更多的财务、人力资源进行销售、营销，从而导致市场份额与竞争力下降，将会对其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若康美药业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康美药业股票将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二、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广发证券作为“15 康美债”的受托管理人，将勤勉履行各项受托管理职责，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广发证券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公告。同时，广发证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康美药业上述事项的相关风险以及《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投资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广发证券将持续密切关注上述重大事项对持有人权益可能产生的重大影响，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在获悉上述事项后，及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